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鉴于公司董事长朱金和先生与董事、总经理王时明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结合公司战略发展及实际情况需要，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投资决策委员会：孟庆立先生（主任委员）、刘松先生、黄攸立先生。

审计委员会：蒋本跃先生（主任委员）、孟庆立先生、黄攸立先生。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黄攸立先生（主任委员）、孟庆立先生、蒋本跃先生。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7日